

DT 德生



211520342075

报告编号: EW23071401



23071401

检验检测报告



委托单位: 威海市胸科医院

受检单位: 威海市胸科医院

报告名称: 废水检验检测报告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威海德生技术检测有限公司



检验检测报告

No.EW23071401

共3页 第1页

一、基本信息

委托单位	名称	威海市胸科医院		
	地址	威海市南苑路5号		
受检单位	名称	/		
	地址	/		
样品来源	现场采样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
采样地点	威海市南苑路5号	采样日期	2023.07.14	
接样日期	2023.07.14	检测日期	2023.07.14~2023.07.18	

二、样品信息

样品名称	采样点位/ 送样标识	样品编号	样品状态及包装情况	样品数量	检测项目
废水	北院区废水 总排放口	EW230714010101	无色无味无浮油透明液体，瓶装完好	1L/瓶×2瓶	悬浮物（SS）、 化学需氧量 （COD _{Cr} ）
本栏以下 空白					

三、依据及结论

判定依据	详见检测结果表。		
检验结论	详见检测结果表。		
备注	报告中的“—”表示此项不适用，报告中“/”表示此项空白。		
编制人员： 于晓洋 (于晓洋)	审核人员： 胡月 (胡月)	授权签字人： 王利双 (王利双)	 签发日期：2023.07.20

技术
检测专用章

检验检测报告

No.EW23071401

共3页 第2页

四、检测依据、仪器及检出限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现场监测检测仪器名称、型号及编号	分析测试仪器名称、型号及编号	检出限
1	化学需氧量 (COD _{Cr}) (mg/L)	HJ 828-2017 重铬酸盐法	—	滴定管 (SD25-002)	4
2	悬浮物 (SS) (mg/L)	GB/T 11901-1989 重量法		FA2004 电子天平 (SW-YS-1238)	4
/	本栏以下空白				
备注	/				

五、检测结果表：

废水检测结果表

采样点位/ 送样标识	采(收)样日期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值
北院区废水总 排放口	2023.07.14	EW230714010101	化学需氧量 (COD _{Cr}) (mg/L)	18	≤40
			悬浮物 (SS) (mg/L)	6	≤10
本栏以下空白					
判定标准	DB37/ 596-2020《山东省医疗机构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》表1一级。				
结论	经抽样检验, 所检项目符合 DB37/ 596-2020《山东省医疗机构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》表1一级标准要求。				
备注	结果有“L”表示未检出, 其数值为该项目检出限。				

检验检测报告

六、附图：

威海市胸科医院布点图



注：图中符号★表示为废水采样点。

本页以下空白

有限公司